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 (稿)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
145號

承辦人：賴孟嵐

電話：04-22840287

電子信箱：mamg1123@dragon.
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興總字第1050402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自即日起辦理本校106年度車輛通行申請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年11月23日第403次行政會議決議之校園交通管理辦法辦理。
- 二、專職人員(人員代碼0、9、C、U、T、N、KD、KF；惟0開頭不含兼任教師)請至興大入口/各系統入口/人事差勤/車輛通行換發調查網頁登錄。
- 三、博士、碩專、進修學士班學生經由系所承辦人採線上系統申辦。
- 四、非本校專職人員及校外人士(含空中大學、外聘社團老師、外單位與本校相關合作人員、校友、廠商)，請至總務處駐警隊網頁下載車輛通行申請表(個人申辦暫不受理)，填妥後經單位主管核章，送駐警隊審核，俟通知再行繳費。
- 五、線上申請期間105年11月25至105年12月2日止，可薪扣人員(人員代碼0、9、C、U、T、N；惟0開頭不含兼任教師)請於線上系統確認，以現金繳費人員由各系所單位統一造冊繳納。

國立中興大學



總務處

1050402260

裝

訂

線

六、校內教職員工生收費收據由出納組統一製發；校外人士由駐警隊開立統一發票。

七、收費標準：

(一)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友等汽車年費1200元；機車年費600元。

(二)兼任、不支薪兼任教師及退休人員、志工減半收費。

(三)廠商汽車年費3600元；機車年費1800元。

(四)校外人士適用非營利單位汽車年費2400元；機車年費1200元。

八、辦理須知：

(一)汽、機車通行本校教職員工每人得各辦2台，各收取2台車之費用。其餘各類人員皆各限辦1台車。

(二)首次申請者應將相關證件備齊，未備齊不予辦理。

(三)前曾申辦在案，如車籍未變動者，不需再附相關證明。

(四)申請人請務必確認資料，如經作業完成後，欲變更者應付工本費200元。

(五)預計於106年度中辦理退休或其他原因離校，請另行辦理短期通行申請。

(六)因審核作業費時，各單位以紙本申辦者請統一造冊，並於12月15前送件完畢，以免延誤發放識別標籤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事務組駐警隊